#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奉）环准〔2023〕29号

奉节县羊市镇中心卫生院：

你单位报送的羊市镇中心卫生院迁建工程编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报表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局原则同意重庆开达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编制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一、项目的建设内容和规模：

本项目位于重庆市奉节县羊市镇渔灯社区15社，项目占地面积2600m2，新建5层框架结构综合大楼1栋，总建筑面积2725.74m2；项目拟建主体工程设置有公共卫生科、内科、外科、儿科、妇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中医针灸理疗科等，不设置传染科、临终关怀科、太平间、锅炉房、食堂、洗衣房等，同时建设相应配套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共设置65张医疗床位，建成后最大门诊量80人次/d。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0万元。

二、该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应认真落实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的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场地四周设置排水沟，拦截场地外雨水，设置沉砂池，雨水经沉淀后排入雨水管网；施工废水经沉砂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搅拌和养护或用于洒水抑尘。医院运营过程中产生的软水制备浓水与医疗废水、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设计处理能力为36m3/d）收集进入一体化医疗废水处理设备处理达预处理标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羊市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二）废气污染治理措施：加强施工管理，合理施工布局，工地周围设置密闭围挡，采取洒水抑尘、密闭运输、硬化路面等降尘措施，弃土弃渣及时清运。废水处理设施臭气通过管道收集经活性炭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排放，医疗废物暂存间臭气集中收集后经活性炭处理引至医废暂存间屋顶排放，煎药臭气、柴油发电机废气由综合楼屋顶专用烟道排放。

（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施工。水泵、排风机采取基础减震措施，风管与风口加装消声器，吸水管和出水管加设可曲绕橡胶头，皆置于设备用房内。大楼设计时预留空调外机位置，并采用安装支架固定减震、百叶隔声等措施。加强设备管理，做好日常维护，医院门窗采用中空玻璃窗和隔声门，院内张贴“请保持安静”等提示语。

（四）固体废弃物污染治理措施：弃土弃渣及时用于绿化回填；建筑垃圾部分回收利用，部分运至政府部门指定渣场处置；生活垃圾和废中药渣集中收集后交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交相关单位处置；医疗废物分类收集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做到日产日清，设置温控系统，确实不能日产日清的，暂时低温贮存，暂存时间不得超过48h；其余危险废物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做好“六防”措施，集中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五）严格辐射环境管理。医用X射线装置机房应合理布局，相对独立，四周墙体、天棚、防护铅门、防护铅窗满足屏蔽要求，设置机房电离辐射警示标志及门灯连锁装置。

（六）严格环境风险防范。医院污水处理系统设应急事故池，且配套完善排水系统和切换阀，加强日常运行管理、人员岗位培训，制定并落实医疗废物管理规章制度及应急方案。医疗废物采用专用容器分类收集，明确各类废弃物标识，并委托专业单位统一收运、处置，采用专门的车辆密封运输。危险化学品必须储存在专用的储存室内，其储存方式、方法和数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由专人管理，危险化学品出入口应进行核查登记，并定期检查库存。

三、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照有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四、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请奉节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负责该项目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2023年11月20日

抄送：奉节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重庆开达环保集团有限公司